

武汉市新洲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新乡振办〔2024〕5号

新洲区 2024 年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分配计划

按照《武汉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根据已到账资金规模和本区实际情况，为指导各街镇合理申报 2024 年可实施项目，特制定新洲区 2024 年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分配指导意见，具体如下：

一、资金规模

目前，中央、省、市、区财政衔接资金已到账共计 1043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340 万元、省级资金 71 万元、市级资金 6265 万元、区级资金 1760 万元。

二、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支持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益事业等项目。

三、分配原则

各级衔接资金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中财农〔2021〕9号）、《湖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鄂财农发〔2021〕25号）、《武汉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武财农〔2021〕1026号）等上级文件规定使用。

（一）突出重点区域。在继续支持脱贫地区发展的基础上，将非老区街镇纳入衔接资金支持范围，重点打造泛涨渡湖产业板块，促进区域协调均衡发展。

（二）优先产业发展。2024年拟实施的项目必须在当年项目库中择优遴选。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用于脱贫村资金规模占比不低于70%。各级衔接资金用于农业产业发展资金规模占比不低于65%。

（三）严格规范管理。中央、省、市、区衔接资金项目审批由区级负责，项目策划、招投标、建设管理等由街镇负责；各街镇应结合土地整改工作策划相关项目；各级财政衔接资金不得策划实施纳入各级“负面清单”的项目，项目必须符合“三区三线”、非粮化、非农化土地使用规定。新申报项目建设内容不得与2023年及以前已经实施的项目建设内容和国家、省、市、区财政专门资金支持的项目建设内容重复。

（四）落实奖惩机制。根据2023年资金绩效评估结果和各

级考核情况对各街镇进行奖励。

四、分配计划

各级衔接资金总额 10436 万元，按三方面进行测算分配：市级衔接资金 6265 万元中的 1838 万元用于非老区街镇（园区），按农村户籍人口分配；中央衔接资金 2340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71 万元和市级衔接资金 3427 万元，合计 5838 万元，按脱贫人口分配到老区街镇（园区）。区级配套资金 1760 万，按脱贫人口分配到老区街镇（园区）。市级衔接资金 1000 万元用于 2023 年老区街镇衔接资金项目绩效考核奖励。根据 2023 年全区衔接资金项目绩效考核结果，第一、二、三名分别奖励 200 万元、170 万元、150 万元，第四名至第九名分别奖励 130 万元、110 万元、90 万元、70 万元、50 万元、30 万元。

中央衔接资金 2040 万元已经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批准下达方杨文旅园区 230 万元、三店街 727 万元、旧街街 350 万元、徐古街 120 万元、潘塘街 103 万元、凤凰镇 300 万元、辛冲街 200 万元，项目按既定计划实施，资金额度纳入相关街镇 2024 年分配数统一计算。

附件：新洲区 2024 年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分配测算表

新洲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9 日

办公室

新洲区2024年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分配测算表

分配 街镇	衔接资金总计10436万元（中央2340万元；省级：71万元；市级6265万元；区级1760万元）										
	2024年分配数 （万元）			中央(2340万元)、省（71万元）、市衔接资金（3427万元）测算指导数（总计：5838万元）		市级衔接资金测算指导数（1838万元）		资金绩效考核（市级资金1000万元）		区级衔接资金测算指导数（1760万元）	
	合计 （万元）	第一批中央资金 （万元）	市、区资金（万元）	脱贫人口数 （人）	分配金额 （万元）	非老区街道（园区）农村户籍人口数（人）	分配金额 （万元）	资金绩效考核结果	分配金额 （万元）	脱贫人口数 （人）	分配金额 （万元）
仓埠街	500			2124	500						
方杨园区	530	230		1055	312				110	1055	108
李集街	1131			1985	727				200	1985	204
凤凰镇	628	300		1321	462				30	1321	136
三店街	1521	737		3831	1038				90	3831	393
潘塘街	783	103		1534	575				50	1534	158
徐古街	798	120		1530	491				150	1530	157
旧街街	1456	350		3369	980				130	3369	346
辛冲街	946	200		2159	554				170	2159	222
道观河	305			352	199				70	352	36
邾城街	432					52489	432				
双柳街	426					47599	426				
汪集街	503					60962	503				
涨渡湖街	277					27023	277				
海棠园区	200					16960	200				
全区合计	10436	2040		19260	5838	205033	1838		1000	17136	1760
老区街镇脱贫人口数据来源为国网系统，非老区街道（园区）农村户籍人口数据来源为乡村建设系统											